

南宁学院教务处文件

教字〔2024〕239号

关于公布专业认证试点专业校内评估结果的通知

各单位、部门：

为进一步推进专业认证工作，切实提升专业建设水平和本科人才培养质量，根据《关于开展专业认证试点专业校内评估检查的通知》（教字〔2024〕152号）文件要求，学校对8个专业认证试点专业开展了校内评估工作。评审组通过审阅专业自评报告及支撑材料，现场听取专业情况汇报、问题质询等环节，分别对各立项专业进行全面评估，形成评估意见。现将评估结果公布如下：

专业认证试点专业评估结果

序号	专业名称	所属单位	评估意见	评估结果
1	通信工程	信息工程学院	认证工作扎实开展，材料完备，卓有成效	合格
2	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	智能制造学院	认证工作扎实开展，材料完备，卓有成效	合格
3	交通运输	交通运输学院	认证工作扎实开展，材料完备	合格

4	土木工程	土木与建筑工程学院	认证工作扎实开展，材料完备	合格
5	软件工程	人工智能与软件学院	专业建设能基于成果导向形成闭环，但基础资料不够完善，不宜继续推进	终止项目
6	工商管理	商学院	专业办学特色鲜明、卓有成效，但参照 EPAS 认证难度太大，不宜继续推进	终止项目
7	会计学	商学院	专业办学特色鲜明、卓有成效，但参照 EPAS 认证难度太大，不宜继续推进	终止项目
8	环境设计	艺术与设计学院	专业办学特色鲜明、卓有成效，但未有较为合适的认证标的（标准），不宜继续推进	终止项目

各合格专业根据认证工作计划继续完善材料，强化专业内涵建设，有步骤推进认证工作，提升专业整体发展水平。

各终止专业根据专业特色、人才培养定位，参照一流专业建设标准继续扎实推进专业建设，不断提升人才培养质量。对终止项目，学校将停止经费支持。

南宁学院教务处

2024 年 12 月 12 日